

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4月10日，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4月2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苗青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苗青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

的董事共 0 人。

所有出席会议的董事均为本人出席，没有委托他人出席或缺席的情况发生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支点科技：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24）、《支点科技：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2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支点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

号：2017-02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2 票回避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公司与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资金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长苗青为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刘美英担任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均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编制了《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组织编制了《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7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支点科技：2016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关事项。 本次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之日起至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此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股本变更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期为 2017 年 5 月 12 日 9 点 30 分至 2017 年 5 月 12 日 12 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此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